

景文科技大學 110學年度 電資學院 電腦與通訊系 四年制進修部課程規劃表

校訂教育目標	
1	培養具有人文關懷情操的能力
2	培養具備民主法治素養的能力
3	培養重視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的能力
4	培養身心健康與積極進取的能力
5	培養具有國際宏觀視野的能力
6	培養擁有專業技術與競爭能力
7	
8	

校訂基本素養指標	
A	人文關懷與身心均衡
B	公民責任與倫理實踐
C	專業職能與終身學習
D	批判思辨與溝通表達
E	尊重多元與國際視野
F	
G	
H	
I	
J	
K	
L	

校訂教育目標及基本素養指標對應矩陣表		校訂教育目標							
		1	2	3	4	5	6	7	8
校訂基本素養指標	A	○		○	○	○			
	B		○	○		○	○		
	C	○		○	○		○		
	D	○				○			
	E	○			○	○	○		
	F								
	G								
	H								
	I								
	J								
	K								
	L								

附則	修訂紀錄
1.通識必修學分數/時數：28/28 2.法律與生活、歷史與文創應用、生命關懷與全人教育及知性通識單學期課程，得以實際情形上下學期對開或調整。 3.本校通識教育中心訂有『景文科技大學學生國語文綜合學習能力測驗實施細則』，學生須於畢業前通過國語文能力測驗方可畢業。 4.本校體育室訂有『景文科技大學學生體適能畢業條件施行細則』，學生須於畢業前通過體適能測驗方可畢業 5.知性通識四類領域課程，學生可自由分類選修，惟不得重覆選修同一類，滿4學分始得畢業。	本課程規劃經109年12月17日通識教育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0年03月15日系課程規劃小組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0年04月01日電資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0年4月27日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0年4月27日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類別	一年級(110)				二年級(111)				三年級(112)				四年級(113)				總計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通識必修	基礎通識	創意中文與鑑賞(一)	2	2			法律與生活	2	2												
		創意中文與鑑賞(二)			2	2	歷史與文創應用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三)	2	2												
		英文(二)			2	2	英文(四)			2	2										
	核心通識										生命關懷與全人教育			2	2						
							知性通識(A/B/C/D)	2	2	知性通識(A/B/C/D)	2	2									
	其他通識	體育	2	2	2	2	體育	2	2												
		合計	6	6	6	6	合計	8	8	4	4	合計	2	2	2	2	合計	0	0	0	0

教務處承辦人員：

教務處 黃獻輝

通識教育中心助教簽章：

通識中心 朱榕珊

通識教育中心主任簽章：

通識中心 霍晉明

院長簽章：

電資學院 陳一鋒

本案業經本校110年4月27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課程規劃及教務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景文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 電資學院 電腦與通訊系 四年制進修部課程規劃表

系訂教育目標	
1	培養電波通訊專業人才
2	培養電腦應用專業人才
3	培養信號處理專業人才
4	培養具創新學習能力電通人才
5	
6	
7	
8	

系訂核心能力指標	
A	電子電路基礎能力
B	多媒體信號處理能力
C	電腦科技運用能力
D	微波通訊專業能力
E	產業實務應用能力
F	
G	
H	
I	
J	
K	
L	

系訂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指標對應矩陣表	系訂核心能力指標	系訂教育目標							
		1	2	3	4	5	6	7	8
A	○	-	●	-	○				
B	-	●	○	●	○				
C	○	●	○	●	○				
D	-	○	○	○	●				
E									
F									
G									
H									
I									
J									
K									
L									

附則											修訂紀錄													
1. 畢業學分數: 128 2. 通識必修學分數/時數: 28/28 ; 院訂必修學分數/時數: 30/30 3. 專業必修學分數/時數: 24/24 ; 選修學分數/時數: 46/46 4. 單學期課程，得以實際情形上下學期對開或調整。 5. 為增加同學選課空間，可承認同學於四年內選修外系學分最多12學分做為本系選修學分(含知性通識課程)，超過部份不予承認。 6. 實習課程畢業學分數，最高採計18學分。											本課程規劃經110年03月15日系課程規劃小組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0年04月01日電資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0年4月27日校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0年4月27日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一年級(110)				二年級(111)				三年級(112)				四年級(113)				總計							
類別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院訂必修	計算機概論	3	3			電腦與網路概論	3	3			人工智慧應用	3	3									30	30	
	APP程式設計	3	3			物聯網概論	3	3			智慧生活應用			3	3									
	多媒體導論	3	3			人工智慧導論			3	3														
	程式設計			3	3	嵌入式系統設計概論			3	3														
	小計	9	9	3	3	小計	6	6	6	6	小計	3	3	3	3	小計	0	0	0	0				
專業必修	基礎專業	數位邏輯設計	3	3			電磁學			3	3	數位訊號處理實務			3	3							15	15
		通訊原理與應用			3	3																		
		微處理器系統實務			3	3																		
		小計	3	3	6	6	小計	0	0	3	3	小計	0	0	3	3	小計	0	0	0	0			
	進階專業					進階程式語言			3	3	人機介面實務	3	3			通訊系統	3	3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3	3	小計	6	6	0	0	小計	0	0	0	0	9	9		
	應用數學	3	3			網頁設計實務	3	3			企業實習(A)	3	3			企業實習(C)	9	9						
	基本電學	3	3			資料結構	3	3			資料庫系統實務	3	3			行動裝置程式設計	3	3						
	介面技術實務			3	3	感測訊號處理實務	3	3			電磁波與應用	3	3			微型感測裝置嵌入式系統	3	3						

